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主要財務資料

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血液淨化業務及輸液器業務的銷售額增加，以及本集團血液淨化業務綜合期間延長，因此：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由二零二二年錄得的約人民幣536.8百萬元上升25.8%至約人民幣675.1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由二零二二年錄得的約人民幣298.8百萬元上升27.5%至約人民幣380.9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由二零二二年錄得的約人民幣128.9百萬元上升59.1%至約人民幣205.0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二二年錄得的約人民幣106.0百萬元上升44.5%至約人民幣153.2百萬元。
- 於二零二三年，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9.78分及人民幣9.78分（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77分及人民幣6.77分），較二零二二年分別增加44.5%及44.5%。

市場及業務回顧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或「普华和顺」，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並一直致力於拓展具有發展空間的新市場，鞏固行業領先地位。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進一步拓展業務範圍，提升綜合競爭力，收購四川睿健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睿健醫療」)的業務(即血液透析及血液淨化醫療器械的研究及開發(「研發」)、製造及銷售(「血液淨化業務」))以及北京瑞健高科技生物有限公司(「北京瑞健生物」)的業務(即動物源性組織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和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的研發與生產(「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與研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靜脈留置針產品、胰島素針等(「輸液器業務」)共同構成了本集團的現有三大業務板塊。

回顧二零二三年，國內外經濟形勢複雜多變，中國國內經濟在重重挑戰中實現溫和修復。在宏觀經濟環境和行業政策新規等多重因素影響下，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仍在挑戰中穩步發展。隨著管控措施的放開，診療需求再次攀升，根據相關統計數據，二零二三年前三個季度，中國醫療衛生機構總診療人次達51.1億，較2022年同比增長6%，常規醫療器械需求隨之逐漸恢復。

近年中國醫療器械整體規模穩定增長，據統計，二零二二年市場規模增加至9,582億元人民幣，預計二零二三年中國醫療器械市場規模將超過萬億元人民幣。過去幾年，得益於經濟增長及國民收入的提高，居民的醫療保健意識不斷提升，帶動多元化醫療服務需求。同時，中國人口形勢發生了較大轉變，人口老齡化程度正不斷加深。預計到2030年，中國將進入超級老齡化社會，成為世界上老年人口最多、人口老齡化速度最快的國家之一。基於此，醫療器械的消費需求在可預見的未來可能迅速擴張，整體醫療器械行業具備長期增長的基礎。

醫療器械行業具有高度的戰略性、帶動性和成長性，受到各國政府的普遍重視。中國政府亦持續修訂並發佈實施醫療器械相關政策文件，出臺一系列關於醫療器械產品創新、醫療器械經營質量管理、醫用耗材集中帶量採購等相關政策，促進中國醫療器械產業快速、穩健、高質量地發展。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並致力於拓展具有發展空間的新市場，鞏固公司在行業的領先地位。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積極進行市場開拓，提高研發創新能力，拓展產品組合，取得了良好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收入為人民幣675.1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比上升25.8%。同時，本集團的毛利錄得人民幣380.9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比上升27.5%，期內整體毛利率為56.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53.2百萬元，較上一年同比上升44.5%。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定，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達15.897億元人民幣，現金流健康。

自二零一八年以來，藥品耗材集中帶量採購改革不斷推進，國家及各省已開展多輪醫用耗材集中帶量採購，有效為廣大患者減輕了費用負擔。目前帶量採購已進入常態化、制度化的階段，長期來看將有助於醫療行業競爭格局不斷優化，鼓勵相關企業加強創新並優化成本。

作為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的領軍企業，集團一貫積極適應醫療器械行業發展的新常態，應對行業帶來的挑戰與機遇，適時調整業務策略，努力提升經營發展質效，保持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加強對自身產品的質量控制，增強產品研發能力，提高創新水準，不斷優化銷售結構，調整行銷策略，穩固其在行業的領先地位，爭取以更好的經營業績回報股東。

業務策略及展望

本集團專注於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醫療器械市場，積極推動行業健康有序發展，提高產品創新及研發能力，擴充產能及產品組合。集團目前已構建了輸液器業務，血液淨化業務和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三大業務板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取得49個產品註冊證，分別涵蓋輸液器、留置針、血液透析器、血液灌流器、生物補片、腸給養器、胰島素筆、胰島素針、輸血器等。

輸液器業務板塊方面，本集團是中國高端輸液器業務領域的領先公司，深耕輸液器業務板塊多年，專注於研發、製造及銷售輸液器、留置針、胰島素針等產品，倡導專業安全輸

液。於二零二三年，隨著各地醫院診療量的回復以及市場開拓活動的積極開展，本集團輸液器業務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81.1百萬元，較上年同期上升13.1%。

血液淨化業務板塊方面，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血液淨化醫療器械公司，產品涵蓋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濾過器、血液灌流器、透析管路等。儘管國產血液透析品牌的起步較晚，隨著國產品牌不斷成長和發展，國產品牌與進口品牌的差距將逐漸縮小，國產品牌佔有率將逐步提高。另外，目前中國終末期腎病患者的透析治療比率仍遠低於發達國家，隨著中國終末期腎病患者數量和治療率的提升，血液透析患者數將逐年增長，國內血液透析治療需求龐大。預計未來，血液淨化醫療器械在需求方面仍有廣大空間。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血液淨化業務收入較自收購四川睿健醫療以來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的血液淨化業務收入（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增長約36.7%。僅供說明之用，血液淨化業務收入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附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入賬的血液淨化業務收入（包括收購四川睿健醫療前兩個月期間血液淨化業務的收入）同比增長約17.6%。本集團將通過各項資源的整合，投入血液淨化產品板塊研發，不斷優化產品品質，完善血液淨化產品的銷售網路，力爭市場份額，為患者提供高品質產品及完善的銷售服務。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板塊方面，得益於國家經濟發展、居民生活品質提升，人均壽命提高和技術創新等因素驅動，中國生物醫用材料處於高速發展狀態，市場空間廣闊。本集團旗下北京瑞健生物採用領先的、新一代的組織再生材料技術，產品管線齊全，應用場景廣泛，包括疝修補、燒燙傷、口腔修補、乳房修補、注射美容等。集團相信，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板塊擁有極高的增長潛力，是醫療器械領域最具投資價值的領域之一。集團將充分利用技術領先優勢和資源整合能力，加快相關產品研發和商業化進程。

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在中國醫療器械行業中的領先地位，積極為醫療護理的安全高效及行業發展作出貢獻，並透過持續優化的業務佈局，擴大集團競爭優勢。

注重創新及研發

本集團擁有經驗豐富且學研背景強大的研發團隊，囊括高分子材料科學、生物工程、生物醫學、精密製造、機械電子及品質管控等眾多領域的博士和碩士研發技術人才。研發團隊持續與中國的外科醫生、醫院(尤其是三甲醫院)、一流大學研究中心及其他研究機構密切溝通及合作，以推進產品的研發進度，提升本集團整體研發及創新實力。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各項產品註冊及研發流程順利推進：

- 於輸液器業務板塊方面，集團已順利取得透析留置針及避光留置針的註冊證書，該等產品均屬國產領先。
- 於血液淨化業務板塊，集團已遞交透析機和連續性血液淨化機的註冊申請。
- 於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板塊，集團已遞交乳房補片和口腔生物膜產品的註冊申請，注射美容產品亦處於臨床試驗階段，而生物海綿產品已完成型式檢驗。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49個產品註冊證，取得161項產品專利，並已申請52項新專利，另有多項產品處於臨床試驗階段。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產品創新及研發，秉承著「生產一代，研發領先下一代」的研發策略，專注醫療器械的研發創新，提升集團的行業綜合競爭力，穩固集團行業領先地位。

擴張經銷網路

本集團擁有一支經驗豐富且實力雄厚的專業銷售和行銷團隊，以支持及鞏固全國三十一個省、市及自治區的經銷網路以及加強所有業務板塊的產品推廣。本集團的銷售骨幹在各自領域平均擁有十年經驗，銷售及行銷團隊中將近一半成員擁有醫學教育背景，有助其與醫生及護士進行專業而有效的溝通。

本集團繼續優化銷售結構及行銷策略，緊跟醫療行業政策，靈活調整投標策略。運營管理上，繼續執行「低成本、高品質」戰略，提升經營效率。

四川睿健醫療引入投資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集團宣佈與深創投製造業轉型升級新材料基金(有限合夥)(「**深創投新材料基金**」)、樂普(北京)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寧波醫惠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上海鈞衛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日照成睿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同辰醫療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正垚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及王滔(統稱「**原始少數股東**」)及非全資附屬公司四川睿健醫療訂立投資協定，四川睿健醫療向深創投新材料基金部分發行新股，代價為人民幣140百萬元；其中一名原始少數股東向深創投新材料基金出售部分四川睿健醫療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40百萬元。交易完成後，深創投新材料基金持有四川睿健醫療10.05%股權，集團(通過美宜科投資有限公司)於四川睿健醫療持有的股權由51%調整為48.49%，四川睿健醫療繼續為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

四川睿健醫療擬將增資款項用於推進其管線項目的研發及商業化以及擴建生產設施，助力其未來把握擴張及發展機遇。此次交易戰略性引入了國家背景的創投基金，將有助於四川睿健醫療進一步擴大股東基礎，支持其業務的快速發展。

策略性收購

在過去數年，本集團通過策略性收購，成功拓展業務板塊和產品組合，並通過對收購業務的整合，不斷提升運營效率和盈利能力。未來，集團將持續在市場上尋找具有前瞻性，業務可持續的標的，通過收購兼併實現資源優勢整合，以爭取理想的投資回報。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b)	675,084	536,826
銷售成本		<u>(294,187)</u>	<u>(238,001)</u>
毛利		380,897	298,825
其他收益 — 淨額	4	48,896	59,6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6,100)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61)	(25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6,086)	(67,47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9,020)	(126,899)
研發開支		<u>(41,130)</u>	<u>(40,975)</u>
經營溢利		187,396	122,843
財務收入 — 淨額	5	<u>43,671</u>	<u>34,90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	231,067	157,747
所得稅開支	7	<u>(26,044)</u>	<u>(28,880)</u>
年內溢利		<u>205,023</u>	<u>128,867</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6,044)	49,4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u>(29,908)</u>	<u>45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35,952)</u>	<u>49,85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69,071</u>	<u>178,725</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3,184	106,041
非控股權益		<u>51,839</u>	<u>22,826</u>
		<u>205,023</u>	<u>128,867</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7,232	155,899
非控股權益		<u>51,839</u>	<u>22,826</u>
		<u>169,071</u>	<u>178,725</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9	<u>9.78</u>	<u>6.77</u>
每股攤薄盈利	9	<u>9.78</u>	<u>6.7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06,872	931,227
使用權資產		26,133	27,409
投資物業	10	264,878	298,092
無形資產		1,096,987	1,092,448
商譽		564,085	564,085
遞延稅項資產		10,291	23,015
長期預付款項		9,941	9,51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61,280	90,329
貿易應收款項		—	6,900
應收貸款	11	180,000	—
		<u>3,120,467</u>	<u>3,043,016</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136,605	132,2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80,421	160,029
應收貸款	11	120,000	266,2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9,656	1,381,9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4,900	5,630
		<u>2,031,582</u>	<u>1,946,098</u>
總資產		<u><u>5,152,049</u></u>	<u><u>4,989,114</u></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30,080	125,682
租賃負債		759	3,113
合約負債		7,766	12,462
應付稅項		10,658	26,594
		<u>149,263</u>	<u>167,851</u>
流動資產淨值		<u>1,882,319</u>	<u>1,778,247</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69	1,128
遞延稅項負債		154,712	159,466
遞延政府補貼		22,720	23,114
		<u>177,801</u>	<u>183,708</u>
資產淨值		<u>4,824,985</u>	<u>4,637,555</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962	962
股份溢價		1,489,876	1,489,876
保留盈利		2,160,733	2,025,548
儲備		392,770	428,837
		<u>4,044,341</u>	<u>3,945,223</u>
非控股權益		<u>780,644</u>	<u>692,332</u>
總權益		<u>4,824,985</u>	<u>4,637,555</u>

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靜脈留置針產品、胰島素針等(「輸液器業務」)、血液透析及血液淨化醫療器械(「血液淨化業務」)及動物源性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及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除非另有訂明，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範本規則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的影響概述如下。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會計政策的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為實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通用財務報表時如何作出重大性判斷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旨在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替代「主要會計政策」的披露要求，使會計政策披露內容更翔實。該等修訂本亦對會計政策資料可能被視為重大並因此須予披露的情況提供指引。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任何項目的計量或列報並無影響，但會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b) 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並可能與本集團運營相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2、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2、4}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³

¹ 強制生效日期待定，惟已可應用。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由於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對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呈列——借款人對含有即期還款條款有期貸款的分類作出修訂，統一相應用詞，惟結論未變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監察及收取本集團於年內經營之三項業務表現之報告。在這方面，管理層已確定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1)輸液器業務、(2)血液淨化業務及(3)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四個分部的主要業務活動概述如下：

— 「輸液器業務」分部指研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靜脈留置針產品、胰島素針等；

— 「血液淨化業務」分部指研發、製造及銷售血液透析及血液淨化醫療器械；及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分部指研發及製造動物源性組織再生醫用生物材料及人體組織修復替代產品。

分部間銷售以不低於成本的價格進行，條款由該等業務分部共同商定。職能單位的經營開支分配至主要使用該單位所提供服務的有關分部。不能分配至特定分部的其他共享服務的經營開支及企業開支列為未分配成本。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分配資產包括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就可報告分部向高級管理層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生 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281,063	394,021	—	675,084
分部業績(經營溢利)	96,172	137,324	(25,051)	208,44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61)	—	—	(6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6,100)	—	—	(6,100)
財務收入	16,503	3,367	875	20,745
財務成本	—	(21)	(114)	(135)
未分配溢利				8,173
除稅前溢利				231,067
所得稅開支				(26,044)
年內溢利				205,023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576	31,445	898	66,9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6	464	406	1,276
無形資產攤銷	3,232	18,664	8,170	30,066
有關應收貸款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回撥	(4,706)	—	—	(4,706)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回撥)／撥備，淨額	(4,361)	187	—	(4,17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607,943	1,334,631	1,013,385	3,955,95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				61,280
未分配資產				<u>1,134,810</u>
總資產				<u><u>5,152,049</u></u>
負債				
分部負債	102,335	96,429	124,096	322,860
未分配負債				<u>4,204</u>
總負債				<u><u>327,064</u></u>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入	248,491	288,335	—	536,826
分部業績(經營溢利)	65,865	76,293	(21,460)	120,69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250)	—	—	(250)
財務收入	14,903	2,108	512	17,523
財務成本	—	(27)	(437)	(464)
未分配溢利				20,240
除稅前溢利				157,747
所得稅開支				(28,880)
年內溢利				128,867
其他分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525	26,362	602	55,4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06	577	272	1,255
無形資產攤銷	3,223	14,542	4,077	21,842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 虧損回撥，淨額	<u>(2,983)</u>	<u>(32)</u>	<u>—</u>	<u>(3,015)</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453,281	1,179,985	1,037,751	3,671,0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				90,329
未分配資產				<u>1,227,768</u>
總資產				<u><u>4,989,114</u></u>
負債				
分部負債	55,753	105,248	143,263	304,264
未分配負債				<u>47,295</u>
總負債				<u><u>351,559</u></u>

按地理區域分析資料：

下表列出了有關地理區域的資料。向外部客戶銷售的地理區域乃基於提供服務的位置或交付貨物的地點而定。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	606,231	505,623
印度	24,467	21,468
北美	13,520	7,560
其他	<u>30,866</u>	<u>2,175</u>
總計	<u><u>675,084</u></u>	<u><u>536,826</u></u>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交付貨物的位置而定。由於大量非流動資產實際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

(b) 客戶合約收入之分類

本集團於某時間點從以下客戶分部的輸液器業務、血液淨化業務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貨物轉讓中產生收入：

	輸液器 人民幣千元	血液淨化 人民幣千元	再生醫用 生物材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醫院的收入	33,809	3,732	—	37,541
來自醫療用品分銷商的收入	<u>247,254</u>	<u>390,289</u>	<u>—</u>	<u>637,543</u>
總計	<u>281,063</u>	<u>394,021</u>	<u>—</u>	<u>675,084</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醫院的收入	37,364	2,578	—	39,942
來自醫療用品分銷商的收入	<u>211,127</u>	<u>285,757</u>	<u>—</u>	<u>496,884</u>
總計	<u>248,491</u>	<u>288,335</u>	<u>—</u>	<u>536,826</u>
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某一時間點	<u>281,063</u>	<u>394,021</u>	<u>—</u>	<u>675,084</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某一時間點	<u>248,491</u>	<u>288,335</u>	<u>—</u>	<u>536,826</u>

(c) 客戶集中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4. 其他收益 — 淨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17,953	4,940
租賃收入	14,360	14,612
物業管理費收入	7,961	8,1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39)	(11)
擔保責任之虧損(附註)	(734)	(734)
外匯收益淨額	3,491	30,472
加工收入	4,209	—
其他應付款項撇銷	1,978	—
其他	717	2,190
	<u>48,896</u>	<u>59,613</u>
其他收益 — 淨額	<u>48,896</u>	<u>59,613</u>

附註：

擔保責任主要與本集團附屬公司徐州一佳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徐州一佳」)的連帶擔保責任有關。根據二零一八年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的判決，徐州一佳須就徐州一佳與另一獨立擔保人作出共同擔保由銀行授出之違約貸款之本金及累計利息承擔責任。

經評估與連帶擔保責任相關之風險後，本公司董事計提擔保責任之撥備，包括上述貸款於二零一八年之本金及累計利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確認虧損為擔保責任的期內應計利息。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另一連帶擔保人及徐州一佳的前擁有人提出申索，就有關虧損提出索賠。根據二零二三年中國南京市建鄴區人民法院的判決，另一連帶擔保人及徐州一佳的前擁有人有責任向本集團償還有關虧損。截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另一連帶擔保人及徐州一佳的前擁有人並未償還有關虧損。

5. 財務收入 — 淨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2,635	13,072
理財產品的利息收入	4,154	6,680
貸款利息收入	17,036	15,616
	<u>43,825</u>	<u>35,368</u>
財務成本		
其他借款利息	—	(337)
租賃負債利息	(154)	(127)
	<u>(154)</u>	<u>(464)</u>
財務收入 — 淨額	<u>43,671</u>	<u>34,904</u>

6.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董事酬金	2,205	2,127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薪金及紅利	97,519	73,265
員工福利	7,345	6,362
社保成本	12,033	13,519
住房公積金	1,459	2,777
	<hr/>	<hr/>
總員工成本	120,561	98,05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085	1,980
— 其他服務	1,063	445
壞賬撇銷	—	300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900	—
存貨減值虧損	197	—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回撥，淨額	(4,174)	(3,015)
有關應收貸款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回撥)／撥備	(4,706)	4,7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919	55,4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 物業	676	688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600	567
無形資產攤銷	30,066	21,842
無形資產撇銷	—	11,400
已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194,617	150,695
研發開支	75,735	50,084
減：無形資產的資本化金額	(34,605)	(9,109)
	<hr/>	<hr/>
	41,130	40,975

7. 稅項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稅額為：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年內中國所得稅開支	(28,557)	(31,847)
遞延所得稅	<u>2,513</u>	<u>2,967</u>
所得稅開支	<u>(26,044)</u>	<u>(28,880)</u>

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經營所在的主要稅項司法權區。

(a)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b) 香港利得稅

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收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業務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計提香港稅項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二二年：25%)。

本集團四間附屬公司(二零二二年：四間)符合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年內，該等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二零二二年：15%)。倘若該等公司於隨後期間仍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該等公司將於該等期間繼續享有優惠稅率。

此外，根據財政部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發佈的《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小微企」)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年度應課稅收入少於每年人民幣1百萬元的合資格小微企有權就其收入的25%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0%。與此同時，應課稅收入介乎人民幣1至3百萬元的合資格小微企有權就其收入的50%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0%。其中十三間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權享有優惠稅率。

(d) 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境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預扣稅。倘若境外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低至5%。

8. 股息

董事會向股東宣派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9港仙，合共約為76,716,000港元。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95港仙(二零二二年：無)，總額約為77,4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無)，惟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股息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列為應付股息，惟將呈列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末期股息按報告期末的匯率由港元兌換為人民幣。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153,184</u>	<u>106,041</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65,632</u>	<u>1,566,11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u>9.78</u>	<u>6.77</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假設本公司授予購股權所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全部進行轉換而對發行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合共構成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之分母)計算。並未對盈利(分子)作出調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3,184	106,04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65,632	1,566,110
作出以下調整：		
一 購股權(千股)	—	13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565,632</u>	<u>1,566,123</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u>9.78</u>	<u>6.77</u>

10.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98,342
公平值變動	(25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98,092
添置	838
公平值變動	(6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33,99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4,878</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中取得賬面值約人民幣838,000元的物業，該物業位於大連市大連經濟技術開發區東城園30幢1-6-2號，建築面積約213.08平方米。

該結餘指：

- 本集團根據中期租賃於中國持有的辦公室物業(位於北京市平谷區盤龍西路23號，建築面積約39,714.5平方米)；及
- 本集團根據中期租賃於中國持有的住宅(位於大連市大連經濟技術開發區東城園30幢1-6-2號，建築面積約213.08平方米)。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64,878,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8,092,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深圳市鵬信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二零二二年：深圳市鵬信資產評估土地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按市價基準達致，而其持有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且近期曾對所估值投資物業的位置及類別進行評估。

公平值乃根據收入法釐定，計算時會參考租賃協議將從投資物業所得的估計收入淨額資本化，並計及未來增長潛力。貼現率乃參考具有相似業務組合的上市公司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釐定。

11. 應收貸款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應收貸款	300,000	271,000
減：減值虧損撥備	<u>—</u>	<u>(4,706)</u>
	300,000	266,294
分析為：		
即期	120,000	266,294
非即期	180,000	<u>—</u>
	300,000	266,294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北京天下普樂醫療投資有限公司(獨立於本公司之第三方)獲授本金額人民幣180,000,000元的貸款墊款。該貸款按年利率5.5%計息。利息每半年償還，未償還的本金額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悉數償還。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獲授本金額人民幣180,000,000元的貸款墊款，按年利率5.5%計息，到期日為二零二六年四月。利息每半年償還。由於該貸款以借款人所擁有公平值為人民幣255,660,000元的北京房地產為抵押品，故被視為屬低風險，因此減值撥備被釐定為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評估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對應收貸款的影響並不重大。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兩筆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6,000,000元及人民幣45,000,000元的無抵押計息貸款，按年利率5.2%及5.3%計息，到期日均為二零二三年二月。本公司董事已考慮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並在估計該等金融資產在其各自的虧損評估時間範圍內發生違約的可能性以及各情況下的違約虧損時，考慮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如適用)。本集團就應收貸款按等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約人民幣4,706,000元。由於該等貸款已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償還，本集團就該等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回撥約人民幣4,706,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一筆本金額為人民幣120,000,000元的有抵押計息貸款，按年利率4.55%計息，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利息每半年償還。由於人民幣120,000,000元的貸款以借款人所擁有公平值為人民幣180,395,000元的蘇州房地產為抵押品，故被視為屬低風險。因此，減值撥備被釐定為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評估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對應收貸款的影響並不重大。

12. 存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2,208	47,645
在製品	26,664	27,512
製成品	54,620	47,821
轉運貨物	3,113	9,250
	<u>136,605</u>	<u>132,228</u>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	74,456	79,015
應收票據(附註ii)	1,154	374
預付款項及按金	15,537	19,756
可收回增值稅	15,944	17,830
其他應收款項	29,688	27,441
應收貸款利息	9,535	5,752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附註iii)	34,107	16,761
	<u>180,421</u>	<u>166,929</u>
貿易應收款項 — 非即期	—	(6,9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即期部分	<u>180,421</u>	<u>160,029</u>

附註：

- (i)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32,700	26,423
3至6個月	11,940	17,420
6至12個月	8,464	14,393
1至2年	4,745	10,758
2至3年	16,607	10,021
	<u>74,456</u>	<u>79,015</u>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自出具發票日期起180天內到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 (ii) 應收票據的賬齡在180天以內的信貸期之內。
- (iii) 應收一名關連人士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 非保本	<u>4,900</u>	<u>5,630</u>

該金額包括中國一間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該產品不能按要求贖回且並非保本。產品回報乃按主要為債務工具的相關投資的表現所釐定。

於各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5,630	127,001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	7,330
添置	663,000	17,400
出售	<u>(663,730)</u>	<u>(146,101)</u>
於年末	<u>4,900</u>	<u>5,630</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8,920	27,844
應付薪酬及僱員福利	33,641	30,861
來自客戶的墊款	9,638	7,768
已收按金	3,789	4,235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7,137	17,954
專業服務費用	6,948	6,756
擔保責任之虧損撥備	21,946	21,211
遞延政府補貼 — 即期部分	1,121	1,132
其他應付款項	6,940	7,921
	130,080	125,682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並非金融負債之來自客戶的墊款、已收按金、增值稅及其他稅項以及遞延政府補貼外，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而由於其短期性質，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內	23,171	13,796
6至12個月	2,610	1,928
超過1年	3,065	2,343
2至3年	206	6,760
超過3年	9,868	3,017
	38,920	27,844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569,246,098	965
註銷股份	(3,614,000)	(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5,632,098	96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收購及註銷3,614,000股於聯交所購買的自有普通股。就收購股份已付的總額約為人民幣3,036,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購回或註銷普通股。

17. 資本承擔

於該等財務報表報告期末已訂約惟尚未入賬之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以下各項的承擔：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6,052</u>	<u>35,571</u>

財務回顧

概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輸液器業務	281,063	248,491	13.1 %
— 血液淨化業務 (附註 i)	394,021	288,335	36.7 %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附註 ii)	—	—	
總收入	675,084	536,826	25.8 %
毛利 (附註 i)	380,897	298,825	27.5 %
毛利率	56.4 %	55.7 %	
年內溢利 (附註 i) (附註 ii)	205,023	128,867	59.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附註 i) (附註 ii)	153,184	106,041	44.5 %

附註：

- (i)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血液淨化業務，並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起將該業務分部的業績綜合入賬。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包括該分部十個月的數據，而於二零二三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則包括十二個月的業績。請參閱下文所提供相關項目的進一步詳細分析。
- (ii)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完成收購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並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起將該業務分部的業績綜合入賬。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包括該分部八個月的數據，而於二零二三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則包括十二個月的業績。請參閱下文所提供相關項目的進一步詳細分析。

收入

本集團之總收入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536.8百萬元上升25.8%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675.1百萬元，乃由於輸液器業務及血液淨化業務銷售額增加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394.0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期間(收購完成後期間)的約人民幣288.3百萬元增加36.7%。

與相關附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入賬的血液淨化業務之收入相比，血液淨化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增加17.6%。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市場需求增加及銷售網絡擴充導致銷售量增加所致。

輸液器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281.1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13.1%。該增加主要由於中國於二零二三年的醫院人流恢復導致銷售量增加所致。

毛利

本集團之毛利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298.8百萬元上升27.5%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80.9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二二年的55.7%上升至二零二三年的56.4%，乃由於輸液器業務及血液淨化業務的毛利率上升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149.6百萬元增加40.6%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210.4百萬元。血液淨化業務於二零二三年之毛利率為53.4%，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期間的51.9%上升1.5個百分點，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

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附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記錄的血液淨化業務毛利相比，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血液淨化業務的毛利增加25.3%。

輸液器業務的毛利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149.2百萬元增加14.3%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70.5百萬元。輸液器業務之毛利率由二零二二年的60.0%上升至二零二三年的60.7%，主要由於單位生產成本下跌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67.5百萬元增加12.8%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76.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的銷售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十個月綜合期間的約人民幣17.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十二個月綜合期間的人民幣25.4百萬元，與銷售額增長基本一致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126.9百萬元減少6.2%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19.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集團總部及輸液器業務產生的行政開支減少被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產生的行政開支增加部分抵銷所致。

集團總部及輸液器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71.1百萬元減少22.8%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54.9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由於年內收回應收貸款，於二零二三年確認就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約人民幣4.7百萬元，而二零二二年則計提撥備約人民幣4.7百萬元；(ii)就貿易應收款項回撥減值虧損由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3.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4.2百萬元；及(iii)集團總部產生的專業服務費減少。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八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6.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3.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收購會計處理過程中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識別及入賬的無形資產估值盈餘攤銷，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該等攤銷約為人民幣7.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收購後八個月期間約人民幣3.7百萬元)；及(ii)人員及辦公室開支、專業費用及其他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十個月綜合期間的約人民幣49.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十二個月綜合期間的約人民幣50.8百萬元。一般及行政開支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收購會計處理過程中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識別及入賬的無形資產攤銷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估值盈餘折舊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該等攤銷及折舊約為人民幣21.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收購後十個月期間約為人民幣17.9百萬元)。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41.0百萬元增加0.4%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41.1百萬元，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產生的研發開支增加及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計入損益的研發開支減少所致。

血液淨化業務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二年收購後十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12.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的研發項目投資增加及綜合期間延長所致。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二年收購後八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15.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8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研發開支總額(包括確認為費用及資本化的開支)約為人民幣32.1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收購後八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22.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較長的綜合期間及若干處於臨床試驗階段的項目所需開支增加。由於二零二三年符合資本化標準的研發開支比例較高，資本化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二年收購後八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6.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20.3百萬元，而確認為研發費用的研發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15.9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1.8百萬元。

其他收益 — 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59.6百萬元減少18.0%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48.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有的美元存款金額減少，導致外匯收益淨額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30.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5百萬元；及(ii)主要因血液淨化業務收取外商投資企業補貼而增加政府補貼約人民幣13.0百萬元所致。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出售輸液器業務的一間無業務活動附屬公司，本集團產生虧損約人民幣6.1百萬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投資物業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而二零二二年的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公平值虧損指位於大連的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被位於北京及山東之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所抵銷所致。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122.8百萬元增加52.5%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187.4百萬元，主要由於：(i)由於銷售及其他收入增加，導致血液淨化業務產生的經營溢利由二零二二年收購後十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76.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7.3百萬元；(ii)由於銷售增加而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導致集團總部及輸液器業務產生的經營溢利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68.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75.2百萬元，惟被外匯收益淨額減少部分抵銷；及(iii)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產生的經營虧損由二零二二年收購後八個月期間的約人民幣21.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1百萬元。

財務收入 — 淨額

本集團財務收入淨額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34.9百萬元增加25.1%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43.7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授予第三方的貸款增加以及於短期及低風險投資(包括理財產品)更有效利用銀行結餘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二年的約人民幣28.9百萬元減少9.8%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26.0百萬元，主要由於某些所得稅率較低的公司溢利的增加被若干所得稅率較高的公司溢利的減少所抵銷，導致本集團年內的綜合實際稅率有所降低所致。

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05.0百萬元及人民幣153.2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分別上升59.1%及44.5%。該等增加主要由於經營溢利增加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賒銷產品未收的銷售款。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80.4百萬元，相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血液淨化業務因銷售增加而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本集團已選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且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進行調整。

本集團定期審核擁有長賬齡應收款項客戶的財務表現，並根據信貸風險分析修訂已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除審閱應收賬目外，管理層亦可能會使用催賬函及律師函以收回應收款項。倘可收回性方面存在更高風險，本集團亦會與客戶磋商，以探討採用債務協議。在某些情

況下，本集團的內部法律部門將參與收回應收款項，以探討提出訴訟的可行性，並在行動升級前與客戶進行正式溝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齡六個月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5.2百萬元，當中共有人民幣28.5百萬元已於其後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收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總金額為人民幣96.2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90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人民幣21.7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9百萬元)。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2.2百萬元增加3.3%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6.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隨著銷量增加，增加原材料及製成品存貨，導致血液淨化業務的存貨增加所致，惟部分被為應付銷售訂單增加存貨週轉週期更快，導致輸液器業務存貨減少所抵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及設施、機器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906.9百萬元，相比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31.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4.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折舊及購買新生產設備的綜合影響所致。

無形資產及商譽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開發成本、專利技術、商標、電腦軟件及客戶關係等。本集團的商譽、專利技術、商標及客戶關係主要為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會計處理過程中識別及入賬。無形資產在10至2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商譽於每個期間期末進行減值測試。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及商譽淨值約為人民幣1,661.1百萬元，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656.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6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無形資產攤銷約人民幣30.1百萬元及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4.6百萬元。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當中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之公告所披露)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之公告所披露)。有關應收貸款的詳盡資料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約為人民幣61.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3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投資於樂普生物科技的H股因其股價下降導致公平值減少所致。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589.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381.9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結餘為零(二零二二年：零)。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且擁有充足資源以應付其營運所需及未來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質押資產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其他承擔以為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作擔保。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向其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其從事租賃或對沖或研發或其他服務的非綜合實體中擁有任何權益。

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36.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5.6百萬元)，主要包括建造或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設施和生產線等在建工程產生開支人民幣39.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0.2百萬元)，及因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產生開支人民幣42.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1.7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資本計算。

總借款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借款。

總資本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的「總權益」加總借款計量。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	—
總權益	4,824,985	4,637,555
總資本	4,824,985	4,637,555
資產負債比率	<u>0.00 %</u>	<u>0.00 %</u>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承受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及港元。外匯風險由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產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管理層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本集團日後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按固定利率計息的應收貸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管理層預期，計息資產並不會受到利率變動的任何重大影響，因為銀行結餘的利率預期不會大幅變動。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乃產生自銀行借款。浮息及定息借款分別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整體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年內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利率已發生變動而釐定，並適用於當日已有借款之利率風險。增減10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利率於截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末止期間內之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待決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控制信貸風險的措施之目標為控制可能面對的可收回性問題。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且該等銀行大部分均為中國國有商業銀行或公開上市公司。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均存於擁有可接受信貸評級的商業銀行。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貸款而言，管理層已落實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大部分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乃來自國有企業或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主要客戶的應收款項。過往概無發生有關結餘的重大違約事項。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244名僱員，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有1,124名僱員。本集團與其僱員訂立涵蓋職位、僱用期間、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宜的僱傭合同。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分紅及其他僱員福利，乃參考僱員的經驗、資歷以及一般市況而釐定。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由董事會依據僱員之績效、資格及能力等因素制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為釐定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應股票最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批准及採納經修訂股息政策(「經修訂股息政策」)，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根據經修訂股息政策，於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根據經修訂股息政策，董事會擬分派財政年度不少於70%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作為股息。視乎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開支計劃、股東利益及經修訂股息政策所載的其他因素，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

鑒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穩健的財務表現及有賴於股東一直的支持，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4.95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連同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4.9港仙，二零二三年全年股息總額為每股9.85港仙。

為釐定享有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應股票最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此次宣派末期股息體現了本公司對股東回報的承諾以及對本集團業務前景的樂觀態度。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的管理及保障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言意義重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管治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惟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能應有所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目前，張月娥女士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將兩個職能集中於同一人士，可使本公司領導穩固一致，方便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及執行，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在張月娥女士的領導下，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及時商討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此外，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後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已作出充分保障，確保董事會內充足的權力制衡。

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根據現況檢討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保持本公司的高水準企業管治常規。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各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王小剛先生、陳庚先生及林君山先生)已與本集團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方面的事宜。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所載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相符。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故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未就本公告作出核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同事付出的勤勉、奉獻、忠誠及誠實，同時還感謝本集團全體股東、客戶、往來銀行及其他業務聯繫人士所給予的信任和支持。

承董事會命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月娥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月娥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姜黎威先生及林君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剛先生、陳庚先生及王鳳麗女士組成。